

证券代码：300118

证券简称：东方日升

公告编号：2022-060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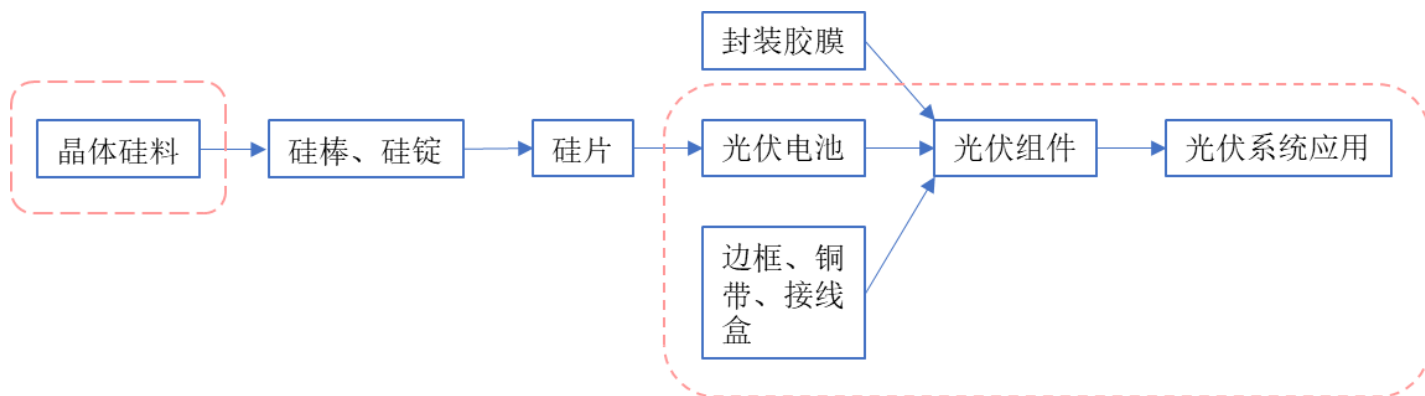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日升	股票代码	3001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雪山行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	0574-59953338		
电话	0574-65173983		
电子信箱	xuesx@risenenerg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以太阳电池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主，同时围绕新能源产业从事光伏电站EPC与转让、光伏电站运营、灯具、储能业务产品、辅助光伏产品和晶体硅料等的生产、销售等业务，主要处于光伏产业链的中游位置，并涉足光伏产业链的上游和下游，具体如下图所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29,561,376,698.72	28,922,830,321.96	2.21%	25,609,491,33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79,632,015.19	8,443,061,016.90	0.43%	8,248,422,190.24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18,830,724,181.12	16,063,492,270.89	17.23%	14,404,248,25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318,677.35	165,342,087.58	-125.59%	973,649,38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7,133,994.51	-134,753,682.88	-380.23%	823,397,45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040,111.22	686,412,831.44	-12.44%	2,609,265,283.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9	-126.32%	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9	-126.32%	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0%	1.98%	-2.48%	12.3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54,394,986.21	4,484,046,426.26	4,649,569,681.11	5,842,713,08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901,023.42	-147,060,744.19	445,225,341.25	-396,384,29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450,362.51	-263,358,811.14	-32,538,367.04	-416,687,17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129,187.56	-34,074,750.31	195,265,937.67	208,719,736.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8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6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海峰	境内自然人	29.19%	263,147,261	197,360,445	质押	85,48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5%	23,880,487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58%	23,290,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2%	22,701,58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9%	20,618,894				
王孝安	境内自然人	1.47%	13,275,504				
林蔚山	境内自然人	0.77%	6,924,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5,778,757				
上海祺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祺璞价值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5,202,800				
邵逸群	境内自然人	0.55%	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与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不详。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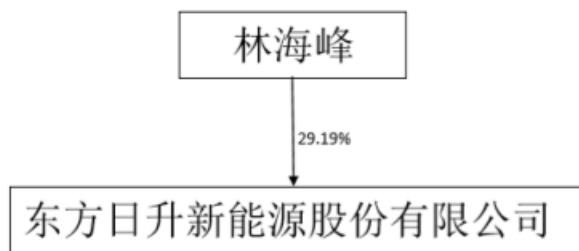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0年度可转债事项

2020年6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方日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可转债事项相关议案；

2020年7月1日，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可转债事项相关议案；

2020年7月31日，公司收到了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0】491号）；

2020年8月21日，公司收到了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0】020153号）；

2020年9月8日，公司公告了《东方日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5日，公司公告了《东方日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2020年10月28日，公司公告了《东方日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2020年12月30日，公司公告了《东方日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2021年1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2021年2月1日，公司披露了《东方日升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中止上市公告》并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对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63号）；

2021年2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等议案；

2021年4月9日，公司公告了《东方日升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撤销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注册批复的决定的公告》，本次可转债事项终止。

2、江苏斯威克分拆上市事项

2020年5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方日升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的议案》等分拆事项相关议案；

2020年6月9日，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分拆事项相关议案；

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分拆子公司上市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尚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年5月18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分拆子公司上市事项的议案》,本次分拆事项终止。

3、转让江苏斯威克控股权事项

2021年8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的议案》;

2021年8月18日,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的议案》;

2021年8月31日,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